

中華文化總會 函

地 址：100 臺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 2 段 15 號
聯絡電話：02-23964256 轉 107
聯 絡 人：胡瑀芯
e-mail：anny@mail.create.org.tw

420018

臺中市西區豐原區陽明街 36 號

受文者：臺中市政府教育局

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5 年 05 月 14 日

發文字號：115 文總字第 0076 號

速別：

附件：《第五屆文總校園大使》招募海報

主旨：本會舉辦《第五屆文總校園大使》招募活動，擬請 貴局轉知各級學校相關活動資訊，共同傳播優質文化活動，鼓勵青年參與，請 查照惠復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會舉辦《第五屆文總校園大使》，希望號召青年參與文化活動並推廣台灣文化，透過招募大專院校在學學生擔任「文總校園大使」，參與本會活動，接觸、了解台灣文化，進而吸引青年傳遞台灣文化精神。
- 二、招募對象：現為台灣公/私立大專院校在校生身份（包括研究生），不限國籍。須提供在學證明。
- 三、招募時間：2026 年 05 月 18 日至 06 月 21 日 23 時 59 分止(台北 GMT+08:00)。
- 四、文總校園大使獎勵：
 1. 優先享有活動嘉賓資格，藉由參與各項活動，結識文化領域專家，拓展人脈視野。
 2. 定期舉辦分享餐會，與文總深度交流，並邀請講師演講，提供各式頂尖的專業培訓。
 3. 擔任期間提供新活水雜誌與文總周邊品，任期結束獲頒「文總校園大使」結業證書(證書乙紙/人)。
- 五、文總校園大使任務：
 1. 發揮個人影響力，在校園與社群媒體中散播文化觀點，分享成為文

終身教育科 收文:115/05/18



041150043214

有附件

總校園大使的所見所聞。

2. 以當代青年視角提供文總專案建議，協助各項活動，為台灣文化注入新能量。
 3. 參與各項大型文化活動，累積實戰經驗、培養對多元文化的敏銳度。
- 六、 招募方式：填寫線上履歷表、社群平台（需公開），並可附上作品集（型式不拘），採申請審查制，經過初審後擇通知面試。
 - 七、 報名表：<https://forms.gle/EoZ2Ly5cqkje2GBC9>。
 - 八、 活動海報：<https://reurl.cc/DxqQAm>。
 - 九、 隨函檢附活動招募海報乙份。

正本：臺中市政府教育局

秘書長 李厚慶